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1)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及17.17條作出之披露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及17.17條的披露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 (「**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所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資料，以補充該公告。借方為Wonderful Cosmos Limited，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公司A**」) 的控股股東。融資以股份押記作抵押，即借方就借方所持公司A的全部股份不時向該等貸方授出的抵押。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霍玉堂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霍玉堂先生（主席）、謝青純女士、鐘楚堅先生及霍潔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媛女士、唐永智先生及關子臻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fs.com.hk刊登。